

SLAUGHTER / 50 HONG
AND MAY / HONG
KONG

司力达律师楼
股本资本市场业务介绍

概述



领先的中国企业上市经验

我们的资本市场法律部门及合伙人在香港及中国资本市场及企业管治领域的表现获《国际金融法律评论》、《钱伯斯》及《法律500强》认可。在过去的50年，我们代表承销商、发行人和保荐人处理香港、中国、亚太区和全球一些最重要的上市项目，其中包括**西锐飞机**（香港2024年第二大IPO）、**商汤科技**（荣获2022年度《商法》杰出交易大奖）、**中芯国际**、**阿里巴巴网络**、**医渡科技**、**多点**（进行中）、**猪八戒**（进行中）、**富卫保险**（此前于2022年通过聆讯）、**德康集团**、**开拓药业**、**东阳光药**、**广东东阳光药业**（进行中）、**TOM集团**、**TCL通讯科技**、**凹凸科技**、**复星集团**、**兖煤澳大利亚公司**、**普拉达**、**英国保诚**、**香港铁路**、**北控城市资源集团**、**中国建材**、**中国再保险**、**中国人民保险**、**中国太平洋保险**、**新华人寿保险**、**东风汽车**、**交通银行**、**中国电信**、**中国石化**、**中国铝业**、**华润电力**、**大唐国际发电**、**华能国际电力**、**金嗓子**、**上海复地**、**顺诚控股**及**青岛啤酒**等。



丰富的科技行业的经验

我们为科技行业客户就广泛的工作项目提供法律服务。这些客户包括**中芯国际**、**ARM**、**凹凸科技**、**商汤科技**、**医渡科技**、**阿里巴巴**、**阿里巴巴网络**、**腾讯**、**谷歌**、**众安在线财产保险**以及**电讯盈科**等。我们了解该行业参与者所面临的挑战，并为他们提供战略性和创新的商业法律意见。我们亦为亚洲领先金融机构的行业协会**ASIFMA**就其对香港联交所2022年关于**18C章特专科技公司新上市规则的咨询文件的回应提供咨询和协助**。该咨询文件是联交所努力扩大可进入香港资本市场的公司范围的一部分。



优良的监管机构关系

我们的律师对香港监管机构有深入的了解，而且熟知现行香港首发上市的监管规则和政策。我们多名合伙人为各监管委员会的**现任或前任成员**，对其工作方法和政策了解。我们能随时与高层沟通，快速、精确地解决客户在监管方面的问题。



综合的美国证券业务实力

我们拥有活跃的美国证券法业务，并在香港、新加坡和亚洲其他地区的**SEC注册**、**144A规则/S条例**和**144规则发行**方面拥有重要经验，我们的**10B-5函件被所有主要投资银行所接受**。本所的美国法律服务团队由合伙人莫德华领导。我们的美国证券法律团队的成员大多会流利的普通话和中文写作，可以就根据第**144A规则/S条例**进行的发售（包括债务及股本交易）及二次发售提供美国证券法的法律意见。

司力达简介

- 司力达是一家**领先的国际律师事务所**，在全球范围内开展公司、商业和融资业务。我们将卓越的专业能力与商业意识相结合，为客户提供最高质量的专业服务，并以务实、建设性的方式处理法律问题。
- 司力达于**1889年**在英国伦敦成立，**在亚洲有着悠久的历史**。我所于**1974年**设立香港办事处，是首家在香港开业的英国律所，从**90年代**至今积极为中国企业提供服务，并于北京设有常驻办事处。
- 我们在北京和香港办事处的**13名**合伙人、**70多**名律师、实习生和律师助理为**中国大陆、香港、亚洲和跨国客户**的境内外投资及其他涉及中国的项目（包括多个香港股票和债券上市项目）提供广泛的法律服务。



600+
执业律师



110
合伙人



业务涉及
130+ 国家

与监管机构关系密切

我们的多名合伙人现正或曾经担任多个监管机构委员会的要职，多年来一直参与政策制定工作，与香港联交所和证监会建立了深厚的工作关系，对其监管规则和政策有着丰富的经验和了解。



- 余嘉宝律师现任香港联交所上市复核委员会委员
- 莫德华律师曾担任香港联交所主板及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副主席达数年
- 陈景行律师曾任职香港联交所上市及监管事务科副总裁，曾参与制定在18A章下生物科技公司的上市标准，引入专为尚未录得收入的生物科技公司及同股不同权公司而设的新上市制度



- 余嘉宝律师现任香港证监会收购及合并委员会副主席以及香港证监会收购上诉委员会委员，曾担任香港证监会（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
- 魏伯律师曾任香港证监会纪律委员会委员
- 莫宜咏律师曾是香港证监会法规执行部董事

领先的资本市场业务

我所的资本市场法律部门及其合伙人在香港及中国资本市场及企业管治领域的表现获得多项全球法律评级指南认可。

Chambers
AND PARTNERS

The
LEGAL
500

IFLR1000

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 商法

ASIAN LEGAL
BUSINESS

《钱伯斯大中华区》

2024年领先律所：

资本市场（股本）
资本市场（债务）

2024年推荐律师：

资本市场（股本）—
余嘉宝资深合伙人、
莫德华合伙人

《亚太法律500强》

2024年领先律所：

资本市场（股本）
资本市场（债务）

2024年名人堂：

资本市场（股本）—
余嘉宝资深合伙人、
莫德华合伙人

《国际金融法律评论》

2024年领先律所：

资本市场（股本）
资本市场（债务）

2024年领先律师：

资本市场（股本）—
余嘉宝资深合伙人、莫德
华合伙人、蔡珍吾合伙人

2024年后起之秀合伙人

资本市场 — 陈俊燊

2022年后起之秀律师：

资本市场（股本）—
陈景行合伙人

2023年《商法》 卓越律所大奖

境外资本市场卓越律所

2022年《商法》 杰出交易大奖

商汤集团58亿港元香港
上市

《亚洲法律杂志》年度香港 法律大奖

2023年度交易律师事务所大
奖

2023年度律界杰出女性大奖

年度交易律师奖（北亚）—
余嘉宝资深合伙人

2022年香港法律大奖

年度最佳交易律师奖 —
余嘉宝资深合伙人

我们的业务范围 - 股本资本市场

我们提供香港、英国法律服务及美国证券法律意见，曾代表发行人、保荐人和承销商就中国和其他地区许多最重大的股本资本市场交易提供法律服务。

我们的业务范围包括：



我们股本资本市场业务的经验亮点

“团队熟悉中国大陆客户的习惯，提供卓越的客户服务，反馈迅速。”

“我个人喜欢与他们共事，他们很睿智，扎根于商业的基本逻辑，了解我们的业务和我们想要实现的目标，提供适合我们的建议和解决方案。”

《钱伯斯大中华区》



代表性香港上市经验 - 保荐人/承销商

商汤科技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筹资约8.1亿美元（亚洲首家人工智能上市公司、荣获《商法》2022年杰出交易大奖）

一家提供智能风险控制 和获客服务的 AI企业服务商

拟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进行的H股上市（进行中）

Dmall多点数智

拟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进行中）

西锐飞机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筹资约1.93亿美元（全球第一个私人飞机企业IPO、香港第一家通用航空业上市公司、近十年唯一赴港上市的央企海外子公司、2024年香港第二大IPO）

富卫保险

富卫保险拟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拟议，此前于2022年已通过聆讯）

医渡科技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筹资约5.31亿美元

阿里巴巴网络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筹资约15亿美元

兖煤澳大利亚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及双重主要上市，筹资约1.51亿美元（首家澳大利亚注册公司在香港双重主要上市）

青岛啤酒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H股上市，筹资约1.16亿美元（香港首个H股上市项目）

交通银行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筹资约21亿美元

代表性香港上市经验 - 保荐人/承销商(续)

中国联通

在香港联交及纽约证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H股上市，筹资约56.4亿美元

中国电信

在香港联交及纽约证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H股上市，筹资约15.2亿美元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H股上市，筹资约31亿美元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H股上市，筹资约36亿美元（当时全球第四大IPO项目，参与的承销商数量创下全球纪录）

新华人寿保险

在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A+H股上市，筹资约19亿美元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H股上市，筹资约1.73亿美元

开拓药业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筹资约2.24亿美元

华润电力

首次公开招股及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筹资约6.18亿美元

复星国际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筹资约15亿美元

中国石化

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筹资约34亿美元（首家中国企业在伦敦、香港和纽约三地上市）

代表性香港上市经验 - 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

广东东阳光药业

拟将香港上市附属公司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吸收合并，以介绍形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拟议上市（进行中；将是香港首个以吸收合并的方式进行合并，随后以介绍方式上市的项目）

猪八戒

拟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上市（进行中）

腾讯

作为母公司参与其纽交所上市子公司腾讯音乐以介绍形式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第二上市（首家采用企业不同投票权架构在香港上市的企业）

德康农牧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1.27亿美元（首批采用港联交数码化首次公开招股结算平台的公司）

中芯国际

在中国科创板的上市（首宗香港上市的非中国发行人进行的人民币股份发行）、及前的全球发售和在香港和纽约的双重上市，筹资约19亿美元

中国再保险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21亿美元（首家再保险公司在香港上市，也是2015年香港最大的IPO之一）

东风汽车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5.1亿美元

中国建材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2.65亿美元

中铝矿业国际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3.97亿美元

领益智造

拟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全球发售和H股上市（获上市批准）

代表性香港上市经验 - 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续)

香港铁路

公营企业私有化、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13亿美元（香港首次及现时唯一公营企业私有化项目）

英国保诚

以香港已上市的身份进行的目前香港有史以来首次也是目前唯一的公开发售（早前也代表其作为首家在伦敦、纽约、香港、新加坡上市的企业在香港进行双重第一上市）

渣打银行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的双重第一上市，筹资约3.28亿美元（香港联交所和伦敦证券交易所仅有的三家双重上市的公司之一）

普拉达 (PRADA S.p.A.)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21.4亿美元（首家在香港上市的意大利企业）

华润万众电话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1.5亿美元

金嗓子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9860万美元

中国恒石

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筹资约6890万美元

太古地产

以介绍方式从太古公司分拆，并在香港联交所进行的上市

太古地产

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前，其拟议27亿美元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计划

中国冶金科工

H股和A股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交所上市，筹资52亿美元（2009年全球第二大IPO）

配售及大宗交易

就以下发行人的配售项目为发行人及/或配售代理（包括中金公司、招银国际、中信里昂、花旗和摩根大通）提供法律服务：

- 中芯国际
- 金蝶国际软件集团
- 阿里健康信息技术
- 平安好医生
- 美团点评
- 美图公司
- 香港电讯
- 先健科技
- JS环球
- 大新金融集团
- 天鸽互动
- 中国石油天然气
- 中国光大股份
- 中国电力
- 中国和谐汽车
- 中国燃气
- 中科矿业集团
- 东方海外国际
- 波司登国际
- 亚盛医药集团
- 华润水泥
- 华润置地
- 华润燃气
- 远大医药健康
- 中国现代牧业
- 利君国际医药
- 希望教育集团
- 天立教育国际
- 青岛啤酒
- 英国保诚
- 呷哺呷哺餐饮管理
- 金斯瑞生物科技
- 威胜集团
- 保华建业集团
- 信义光能
- 中国物流资产控股
- 中国雨润食品集团
- 万咖壹联
- 山东凤祥
- 海昌海洋公园
- 敏华控股
- 绿城服务集团
- 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务
- 雷蛇股份
- 路易十三集团
- 新华人寿保险
- 新城悦服务集团
- 新特能源
- 睿见教育

供股和发行红利股

金蝶国际

处理**卡塔尔投资局**的2亿美元战略投资

宏华

向**东方电气**和拟向**中国诚通**发行1.3亿美元股份

渣打集团

获全数包销以7股获配2股的基准进行供股，集资约33亿英镑

保诚

拟进行200亿美元的供股以拨付其与**友邦保险**进行的合并

中信资源

供股筹资25.23亿港元

招银国际

参与**山东凤祥**的5100万美元股份发行及出售

数码通电讯

每股现有股份拟发行一比一红股，筹资1310万美元

USI (现称永泰地产)

供股筹资25.23亿港元

香港医思医疗集团

向**Goldman Sachs**及**OrbiMed**发行可换股债券及认股权证以及向**基汇资本**发行可换股债券

东方电气

就认购**宏华**股份而申请清洗豁免

上市前投资

阿里巴巴

对快狗打车、复星旅文、中国铁塔及易居作出上市前基石投资

日本邮船株式会社

对大连港股份作出上市前战略性投资

Crescent Point

对百丽国际作出上市前投资

众安保险

进行第一轮筹资

软银愿景基金

投资平安好医生和平安医保科技

高盛、Allianz及美国运通

对中国工商银行作出上市前的投资

东风资产管理

对长飞光纤光缆及中国北车作出上市前基石投资

渣打银行

对中国农业银行作出上市前的基石投资

GE Capital Equity Investments

对三一重装作出上市前的基石投资

First Reserve及AMCI Capital

对中国中煤能源作出的上市前投资

股本资本市场团队



余嘉宝

资深合伙人

+852 2901 7207

benita.yu@slaughterandmay.com



莫德华

合伙人

+852 2901 7293

john.moore@slaughterandmay.com



蔡珍吾

合伙人

+852 2901 7217

clara.choi@slaughterandmay.com



陈景行

合伙人

+86 10 5965 0602

jing.chen@slaughterandmay.com



陈俊堯

合伙人

+852 2901 7208

justin.chan@slaughterandmay.com



陈力恒

合伙人

+852 2901 7220

vincent.chan@slaughterandmay.com



郑建浩

顾问律师

+852 2901 7287

jianhao.zheng@slaughterandmay.com



刘晓源

顾问律师

+852 2901 7258

edward.lau@slaughterandmay.com



我们在各大领域的
经验亮点



关注我们的
官方微信

© 司力达律师楼，2024年
本材料仅供一般参考，并非旨在提供法律意见。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您通常的司力达联系人。